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1-060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2月15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21年1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通讯方式参加人员为梁桂添、黄宁、虞熙春、曾江虹、龙琼）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权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权董事9名。公司监事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梁桂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业务需求，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肆仟万元整（¥40,000,000.00），该综合授信额度用途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开证等业务；额度有效期12个月；

具体业务贷款利率以具体业务合同约定为准；该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公司大股东梁桂秋先生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当具体业务发生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梁桂秋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办理本次授信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贷款等所有文书并办理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授信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平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额度已到期，因业务需求，公司继续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叁亿元整（¥300,000,000.00）（敞口不超过1.8亿元），该综合授信额度部分转授信给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和广东尚荣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各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本次申请的授信品种为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票保贴、流动资金贷款、境内工程类保函等业务；额度有效期12个月；具体业务贷款利率以具体业务合同约定为准；该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大股东梁桂秋先生承担个人连带责任担保，转授信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当具体业务发生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梁桂秋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办理本次授信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贷款等所有文书并办理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授信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申请额度承接原贷款额度，不新增公司贷款额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业务需求，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元整(¥100,000,000.00),该综合授信额度用途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境内工程类保函等业务;额度有效期12个月;具体业务贷款利率以具体业务合同约定为准;该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由公司大股东梁桂秋先生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保证,连带保证责任的最高本金限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元)。

当具体业务发生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梁桂秋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办理本次授信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贷款等所有文书并办理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授信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额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额度已到期,因业务需求,公司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20,600万元整,其中:1、非专项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8,600万元整(流贷额度10,000万元);2、专项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整(非融资类担保额度2,000万元);该授信额度用途为增加公司流动资金、开立银承、信用证、国际贸易融资、项目贷款、开立保函等业务;本次申请的额度为可循环使用,额度有效期自合同订立之日起1年,到期后未使用完的额度,公司可申请延期;贷款利率以具体业务合同约定为准;并由公司大股东梁桂秋先生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发生开立银承、保函、信用证等具体业务时公司须交纳保证金,保证金比例不低于10%。

当具体业务发生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梁桂秋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办理本次授信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贷款等所有文书并办理相关事宜。

本次申请额度承接原贷款额度,不新增公司贷款额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业务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

用工程”）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叁仟万元整(¥30,000,000.00)，该综合授信额度用途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开证等业务；额度有效期12个月；具体业务贷款利率以具体业务合同约定为准；该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公司大股东梁桂秋先生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当具体业务发生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医用工程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贷款等所有文书并办理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授信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额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额度已到期，因业务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用工程”）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柒仟万元整(¥70,000,000.00元)，其中：1、非专项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500万元整；2、专项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500万元整（全部为非融资类担保额度）；该额度用途为开立保函、信用证、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本次申请的额度为可循环使用，额度有效期自合同订立之日起1年，到期后未使用完的额度，公司可申请延期；贷款利率以具体业务合同约定为准；公司为该最高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公司大股东梁桂秋先生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在发生开立银承、保函、信用证等具体业务时公司须交纳保证金，保证金比例不低于10%。

当具体业务发生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医用工程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授信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贷款等所有文书并办理相关事宜。

本次申请额度承接原贷款额度，不新增公司贷款额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徽商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额度已到期，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普尔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股权55%，以下简称“普尔德医疗”）继续向徽商银行合肥太湖路支行（以下简称“徽商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贰仟万元整（¥20,000,000.00）以内（或等额外币）的贷款额度，最终额度以银行审批为准；上述申请的贷款期限为一年，额度用途为流动资金贷款、出口应收账款池融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信用证敞口、信用证押汇等业务；本次申请的贷款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币种、金额、期限、利率与费率、偿还等事项以具体业务合同的约定为准，额度期限为自授信额度合同生效之日起12个月内，普尔德医疗以其自有土地、房产进行抵押担保。

当具体业务发生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由普尔德医疗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的所有贷款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贷款、资产抵押的所有文书并办理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授信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申请额度承接原贷款额度，不新增公司贷款额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浙商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普尔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股权55%，以下简称“普尔德医疗”）向中国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整（¥25,000,000.00）以内（或等额外币）的贷款额度，最终额度以银行审批为准；上述申请的贷款期限为一年，额度用途为流动资金贷款、出口应收账款池融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信用证敞口、信用证押汇等业务；本次申请的贷款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币种、金额、期限、利率与费率、偿还等事项以具体业务合同的约定为准，额度期限为自授信额度合同生效之日起12个月内，普尔德医疗以其自有土地、房产进行抵押担保。

当具体业务发生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由普尔德医疗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的所有贷款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贷款、资产抵押的所有文书并办理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授信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该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该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平安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部分转授信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将平安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部分转授信给

公司全资子公司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额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额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17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295,004.00股，于2021年8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2021年5月17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延期的议案》，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鉴于上述原因，公司将修订《公司章程》

中相应条款。

2、因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尚荣转债”，代码“128053”）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进入转股期，公司总股本随尚荣转债转股而发生变动，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尚荣转债”转股数为 43,187 股。根据公司 2018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授权，现对公司《公司章程》相对应的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的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章程条款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2028.6978 万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4462.5169 万元。
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820,286,978 股，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 1.0 元。	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844,625,169 股，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 1.0 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820,286,978 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844,625,169 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2 年 1 月 4 日(星期二)下午 2: 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2月18日